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亿纬锂能”）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1月25日在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七路38号亿纬锂能零号会议室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1年1月2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全体监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祝媛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参与认购华友钴业非公开发行股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整体利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的方案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增资事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建设内容，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情形，有利于促进募投项目顺利实施。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26日